



卡片销售合同

合同日期：2021年07月28日

客户名称：深圳市福达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甲方，客户编号0095919）

乙方销售代表：李登华

客户地址：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平南社区龙岗大道6038号五洲新天地3栋B区401四楼428-429 甲方签约代表：周涛

电话：15112657798 传真：暂无

合同号：SC2107105434

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，就甲方采购下列货品签订合同如下：

一、货品价格条款：

序号	货品编码	货品名称及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(元)
1	成品卡 00043540	新版厂牌卡-单面空白 非接触式PVC料Memory IC卡, FEIJU F8001, 85.5×54× 0.86mm, 一级	60000张	0.4800	28,800.0000
2	成品卡 00043110	非接触式Memory IC白卡 (Contactless Memory IC Blank Card) 非接触式PVC料Memory IC卡, FEIJU F8001, 85.5×54× 0.86mm, 一级	5600张	0.5100	2,856.0000
合同总额大写 人民币叁万壹仟陆佰伍拾陆元整			合同总额小写		RMB31,656.0000

二、工艺要求：按乙方制作提供给甲方的《稿件确认单》上规定工艺执行，签字确认后的《稿件确认单》作为本合同附件；

三、付款方式：在签署合同时，甲方应先缴付合同总额的30%作为定金，70%的余款在交货前付清；
公司名称：东莞市赛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东莞清溪支行
帐号：44001779508053004625

四、交货时间：收到定金和根据正稿最后确定日期起计算10天内交货；

五、交货地点：甲方所在地，运费由乙方承担；

六、其它条款：1、此合同卡片专为甲方定做，在签署合同及稿件确认单以后，若相关内容有所变化、更改，乙方有权收取相关费用；同时，经甲方校对确认后的正稿若有错漏乙方不负任何责任。
2、违约责任：1）、如乙方所供货物不符合合同第一条（产品数量、价格及规格）规定，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货物。2）、甲方需在合同条款所定时间内支付乙方款项，若每逾期一天付款按合同价款的5%向乙方赔付滞纳金，在甲方未支付全部合同货款前，货物的所有权归乙方。

以上合同条约，双方共同信守执行。

甲方：深圳市福达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乙方：东莞市赛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甲方代表签署：

乙方销售代表签署：

甲方单位盖章：

乙方公司负责人签署：

深圳地址：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宝安大道6261号彤鑫科技大厦B栋3楼 电话：0755-26997700

传真：0755-26997711

东莞地址：东莞市清溪镇青皇工业区葵青路

电话：0769-82773300

传真：0769-82773311

网址：http://www.seaory.com

电子邮箱：info@seaory.com